

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分配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 月 1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上证红利 ETF

基金主代码 510880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 年 11 月 17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

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

元） 2.8992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

民币元） 1,453,672,390.56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1.44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19 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①根据《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收益评价日核定的基金累计报酬率超过同期标的指数累计报酬率达到 1%以上时，可进行收益分配。②本基金收益分配采取现金方式。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0 年 1 月 16 日

除息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0 年 1 月 22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

征收所得税。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收益发放办法

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将本基金收益分配的款项额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指定银行账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 2020 年 1 月 21 日将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金额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划付给被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可在 2020 年 1 月 22 日领取现金红利。对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

的现金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其办理指定交易并经确认后即将其尚未领取的现金红利划付给被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投资者在办理指定交易后的第二个交易日可领取现金红利。

2、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获取相关信息。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1月13日